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
承辦人：專員 王珏珩
電話：089-322180
傳真：089-340562
電子信箱：c10011@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府民兵字第11402270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內政部來函、計畫、公告 (376540000A_1140227039_ATTACH1.pdf、
376540000A_1140227039_ATTACH2.pdf、376540000A_1140227039_ATTACH3.pdf)

主旨：檢送「內政部114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第2次)
甄選作業實施計畫」(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替代役實施條例第5條、役男申請服替代役辦法第3條、
內政部114年10月1日台內勅字第1141210327號公告「114年
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第2次)甄選作業規定」及
114年10月2日台內勅字第11412106432號函辦理。
- 二、為提供役男多元服役選擇暨滿足替代役需用機關一般替代
役人力需求，爰辦理「114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
(第2次)甄選作業」。
- 三、受理對象：83年次至93年次出生且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常備
役體位役男，並能如期於114年11月20日或114年12月23日
入營者。
- 四、申請類別：

(一)一般資格：役男合於受理對象條件得依意願申請，不限學
(經)歷。

社會課 收文：114/10/07



1140015261

有附件

(二)專長資格:具公告役別機關所列專長條件之一者，得擇一條件提出申請，且限單一條件申請單一役別機關(項目)；專長項目員額及資格條件(如附表1)。

五、具下列限制條件不得申請服替代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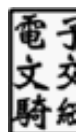
- (一)83年次至93年次出生經判定替代役體位或曾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
- (二)役男有緩徵或延期徵集等事故者(役男切結緩徵原因或延期徵集事故能於115年1月31日前消滅，得提出申請)。
- (三)役男有各類(役)別機關所定因犯罪於法院審理中或經判決有罪確定不予許可申請服一般替代役或限制服一般替代役類(役)別條件者。但少年犯罪、過失犯或受緩刑之宣告而未經撤銷者，不在此限(如附表2)。

六、申請期間：

- (一)替代役第270梯次(114年11月20日入營)：自114年 10月1日(星期三)9時起至114年11月3日(星期一)17時(或申請人數額滿時)止。
- (二)替代役第271梯次(114年12月23日入營)：自114年10月1日(星期三)9時起至114年12月1日(星期一)17時(或申請人數額滿時)止。

七、錄取名額：

- (一)一般資格：
 - 1、替代役第270梯次：200名。
 - 2、替代役第271梯次：380名。
- (二)專長資格
 - 1、替代役第270梯次：88名。



2、替代役第271梯次：88名。

八、入營時間：

(一)替代役第270梯次：114年11月20日入營。

(二)替代役第271梯次：114年12月23日入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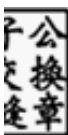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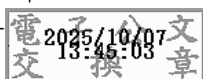
九、經核定服一般替代役之役男因案判刑或繼續就學具緩徵原因，未能於115年1月31日前消滅，由直轄市、縣(市)政府廢止(撤銷)本次服替代役資格，俟下次公告時再依意願申請服一般替代役。

十、鄉(鎮、市、區)公所應於申請期間每日至「114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第2次)甄選作業資訊系統」後臺(<https://dca.moi.gov.tw/SS0/>)，依役男申請進度至戶役政資訊系統登註「請服一般替代役」至114年12月31日止。

十一、本計畫自發布日起生效。

正本：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民政處兵役科



裝

訂

線

